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

公告

第 43 号

关于发布系列团体标准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》的公告

现批准发布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1 部分：未来邻里》、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2 部分：未来教育》、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3 部分：未来健康》、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4 部分：未来创业》、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5 部分：未来建筑》、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6 部分：未来交通》、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7 部分：未来低碳》、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8 部分：未来服务》、《未来社区建设与运营通用要求 第 9 部分：未来治理》为本会团体标准，标准编号分别为 T/ZS 0189.1-2021、T/ZS 0189.2-2021、T/ZS 0189.3-2021、T/ZS

0189.4-2021、T/ZS 0189.5-2021、T/ZS 0189.6-2021、T/ZS 0189.7-2021、T/ZS 0189.8-2021、T/ZS 0189.9-2021。本标准于2021年4月15日发布,自2021年4月22日起实施,现予公告。

浙江省产品与工程标准化协会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

